**信函樣本–第一條A部分**

**家長知情權：限制性证书及執照及時通知書**

**[Use LEA or School Letterhead]**

[Date]

家長敬啟：

聯邦讓每個學生成功法（ESSA）修訂的初等及中等教育法案要求接受第一條A部分經費的學校通知家長或法定監護人他們的孩子已接受未符合「全州證書及執照規定」的教師授課連續四（4）週。「適用州證書或執照教師被指派的年級程度及專門科目規定。」[[ESSA](https://legcounsel.house.gov/Comps/Elementary%20And%20Secondary%20Education%20Act%20Of%201965.pdf)第1112節(e)(1)(b)(ii)]

華盛頓的具有限制性**代課教學證書**的教師均需要本通知書。有限代課教學證書依據特定條件（[WAC 181-79A-231](http://apps.leg.wa.gov/WAC/default.aspx?cite=181-79A-231)，[WAC 181-77-014](http://apps.leg.wa.gov/WAC/default.aspx?cite=181-77-014)）核發。某些情況下，若合格認證教師無法任職或長期缺席，教學任務會由具有有限證書或教師證的教師替補。

本函當日，您孩子的老師**[Mr. /Ms. Teacher Name]**持有限制性代課教學證書，例如代課證書、緊急代課證書或實習代課教師證書。

若您對**[Teacher’s Name]的**資質有任何疑問，請聯絡**[LEA Contact]**，電話為**[Phone Number]**。華盛頓教師證書及執照規定其他相關資料如下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第二條A部分–教師及校長品質計畫辦公室，公共教育監督辦公室（OSPI） | <http://www.k12.wa.us/titleiia/>電話：360-725-6340 |
| 證書辦公室，公共教育監督辦公室（OSPI） | http://www.k12.wa.us/[certification](http://www.k12.wa.us/certification/)/電話：360-725-6400 |
| 專業教育人員標準委員會（PESB） | <http://www.pesb.wa.gov/>電話：360-725-6275 |

**[Name], [Title]**

**[Local Education Agency Name]**

敬上